



201512340302

正本

报告编号: 21H006D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废水  
受检单位: 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02.14

青岛博思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20808816108  
第 1 页 共 8 页

报告编号: 21H006D

委托单位	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1.02.06-2021.02.07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检验日期	2021.02.07-2021.02.12
联系人	刘杨		联系方式	18753638198
样品状态	固态、气态、液态、完好			
检测项目	颗粒物、*硫化物、*氰化物、*挥发酚、*多环芳烃、*苯并[a]芘(水)、*苯并[a]芘(有组织)、*汞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硫化物、*汞、*镉、*砷、*铅、石油类、挥发酚、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氟化物、总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氨、硫化氢、酚类化合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氰化氢			
采样人员	付康祖、朱米玉、樊涛、王贵雷			
样品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水	*硫化物	GB/T 16489-1996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5mg/L
	*氰化物	HJ 484-2009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异烟酸-吡唑啉酮法)		0.004mg/L
	*多环芳烃	HJ478-2009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
	*苯并[a]芘	HJ478-2009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0.0004 μg/L
	*汞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4ug/l
	*镉	HJ 776-2015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0.004mg/L
	*砷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3μg/L
	*铅	HJ 776-2015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0.07mg/L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挥发酚	HJ 503-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0.01mg/L
	PH	GB/T 6920-1986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2 页 共 8 页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总磷	GB/T 11893-1989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	0.5mg/L
	氟化物	GB/T 7484-1987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0.05mg/L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0.05mg/L
有组织废气	*苯并[a]芘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 \times 10^{-4} \text{mg/m}^3$
	*汞及其化合物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 /第三章/七/(二)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3 \times 10^{-3} \mu\text{g/m}^3$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text{mg/m}^3$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text{mg/m}^3$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一氧化氮(以二氧化氮计) 二氧化氮均为 $3 \text{mg/m}^3$
	烟气黑度	HJ/T 398-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 \text{mg/m}^3$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 \text{mg/m}^3$
	酚类化合物	HJ/T 32-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0.3 \text{mg/m}^3$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text{mg/m}^3$
	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 \times 10^{-3} \text{mg/m}^3$
	甲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 \times 10^{-3} \text{mg/m}^3$
	二甲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 \times 10^{-3} \text{mg/m}^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3 页 共 8 页

	氰化氢	HJ/T 28-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0.09mg/m <sup>3</sup>
检测仪器	项目名称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苯并[a]芘 (有组织)	气质联用仪	GCMS-QP2010 ANSS-SY-046
	*臭气浓度	无臭气体制备系统	/
	*多环芳烃	HPLC	/
	*苯并[a]芘 (废水)	HPLC	/
	*汞及其化合物、*砷	原子荧光光度计	/
	*镉、*铅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TC-1810PC GS-SY-031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135S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挥发酚、总磷、总氮、氰化氢、氨氮、硫化氢、氨、酚类化合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EU-2000
	*硫化物、*氰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C-1810PC GS-SY-031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8
	PH、氟化物	PH 计	PHS-3C
	悬浮物	分析天平	FA200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溶解氧仪	JPB-607A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计测烟望远镜	JCP-HA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气相色谱仪	HF-901A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4 页 共 8 页

质控措施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检测过程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 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使用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
备注	*表示分包项目,属于没有能力的分包。 分包单位名称:山东国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191512110535

编制: 徐志红

审核: 赵秀琴

签发: 唐绍琛

日期: 2021.02.14

日期: 2021.02.14

日期: 2021.02.14

(检验检测专用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5 页 共 8 页

## 一、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除另有标注外, 单位为 mg/L)
2021. 02. 06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苯并[a]芘	$4 \times 10^{-7}$ L
		*多环芳烃	8.61 $\mu$ g/L
	锅炉脱硫废水排口	PH	7.94(无量纲)
		*汞	$4 \times 10^{-5}$ L
		*镉	0.004L
		*砷	$0.3 \times 10^{-3}$ L
		*铅	0.07L
2021. 02. 07	公司废水总排放口	*硫化物	0.005L
		*氰化物	0.004L
		石油类	2.03
		挥发酚	0.01L
		PH	8.11
		悬浮物	65
		化学需氧量	64
		氨氮	4.10
		总磷	0.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4
		氟化物	0.80
		总氮	25.3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结果以检出限加“L”表示

## 二、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2021. 02. 06	焦四皮带筛分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7.9	73185	0.578
2021. 02. 06	筛焦楼放焦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8.5	11507	$9.78 \times 10^{-2}$
2021. 02. 06	1618 精煤破碎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6.7	17821	0.119
2021. 02. 06	5.5 米焦三中部南侧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6.8	7483	$5.09 \times 10^{-2}$
2021. 02. 06	5.5 米焦三中部北侧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6.5	7050	$4.58 \times 10^{-2}$
2021. 02. 06	5.5 米焦炉焦侧地面除尘站排气筒	颗粒物	8.6	95344	0.820
		二氧化硫	4		0.38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6 页 共 8 页

2021.02.06	5.5 米焦炉机侧地面除尘站排气筒	颗粒物	9.4	31993	0.301
		二氧化硫	ND		/
		*苯并[a]芘	ND	33061	/
2021.02.06	干熄焦环境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9.0	68034	0.612
		二氧化硫	3		0.204
2021.02.06	5.5 米焦炉装煤车载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8.3	12505	0.104
		二氧化硫	4	12461	$5.00 \times 10^{-2}$
		*苯并[a]芘	$1.2 \times 10^{-4}$		$1.50 \times 10^{-5}$
2021.02.06	35t/h 锅炉燃煤 2#带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7.9	8387	$6.63 \times 10^{-2}$
2021.02.06	1#粗苯管式炉排气筒	颗粒物	5.7	11848	$6.75 \times 10^{-2}$
		二氧化硫	3		$3.55 \times 10^{-2}$
		氮氧化物	42		0.498
2021.02.06	75t/h 锅炉排气筒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级数) <1	/	/
		*汞及其化合物	$4.22 \times 10^{-1}$	81334	$3.43 \times 10^{-5}$
2021.02.06	污水 1#站 VOCs 排气筒	*臭气浓度	733 (无量纲)	/	/
2021.02.07		氨	7.10	15303	0.109
		硫化氢	1.02		$1.56 \times 10^{-2}$
		酚类化合物	0.4		$6.12 \times 10^{-3}$
		非甲烷总烃	27.0		0.413
		苯	0.187		$2.86 \times 10^{-3}$
		甲苯	2.11		$3.23 \times 10^{-2}$
		二甲苯	1.93		$2.95 \times 10^{-2}$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7 页 共 8 页

2021.02.06		*臭气浓度	733 (无量纲)	/	/
2021.02.07	污水 2#站 VOCs 排气筒	氨	7.24	15863	0.115
		硫化氢	1.01		$1.60 \times 10^{-2}$
		酚类化合物	0.4		$6.35 \times 10^{-3}$
		非甲烷总烃	25.6		0.406
		苯	0.189		$3.00 \times 10^{-3}$
		甲苯	2.12		$3.36 \times 10^{-2}$
		二甲苯	1.89		$3.00 \times 10^{-2}$
2021.02.06		*臭气浓度	550 (无量纲)	/	/
2021.02.07	污水 3#站 VOCs 排气筒	氨	5.34	6904	$3.69 \times 10^{-2}$
		硫化氢	0.726		$5.01 \times 10^{-3}$
		酚类化合物	0.4		$2.76 \times 10^{-3}$
		非甲烷总烃	24.6		0.170
		苯	0.187		$1.29 \times 10^{-3}$
		甲苯	2.20		$1.52 \times 10^{-2}$
		二甲苯	2.10		$1.45 \times 10^{-2}$
2020.02.07	西硫铵干燥器除尘排气筒	氨	28.9	4339	0.125
		颗粒物	8.7		$3.77 \times 10^{-2}$
2020.02.07	深度脱硫再生洗净塔	氨	25.4	2483	$6.31 \times 10^{-2}$
		硫化氢	2.34		$5.81 \times 10^{-3}$
2021.02.06	化产废气收集处理排气筒	*苯并[a]芘	$1.5 \times 10^{-4}$	1405	$2.11 \times 10^{-7}$
2021.02.07		氰化氢	ND		/
		氨	12.4		$1.74 \times 10^{-2}$
		硫化氢	2.51		$3.53 \times 10^{-3}$
		酚类化合物	0.4		$5.62 \times 10^{-3}$
		非甲烷总烃	23.9		$3.36 \times 10^{-2}$
备注: 焦四皮带筛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1.75m, 高度 23m, 处理设施为: 布袋除尘; 筛焦楼放焦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1.2m, 高度 23m, 处理设施为布袋除尘; 1618 精煤破碎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0.8m, 高度 20m; 5.5 米焦三中部南侧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0.8m, 高度 15m; 5.5 米焦三中部北侧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0.8m, 高度 15m; 5.5 米焦炉焦侧地面除尘站排气筒内径 1.7m, 高度 20m; 5.5 米焦炉机侧地面除尘站排气筒内径 1.2m, 高度 15 米; 污水 1#站 VOCs 排气筒内径 0.8m, 高度 15m; 污水 2#站 VOCs 排气筒内径 0.8m, 高度 15m; 污水 3#站 VOCs 排气筒内径 0.4m, 高度 29m; 干熄焦环境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2m, 高度 25m; 5.5 米焦炉装煤车载除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检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21H006D

第 8 页 共 8 页

尘器排气筒内径 0.4×0.55m, 高度 15m; 35t/h 锅炉燃煤 2#带除尘器排气筒内径 0.5m, 高度 30m; 1#粗苯管式炉排气筒内径 1.2m, 高度 35m; 西硫铵干燥器除尘排气筒内径 0.42m, 高度 25m; 深度脱硫再生洗净塔内径 0.25m, 高度 15m; 化产废气收集处理排气筒内径 0.43m, 高度 45m。

“ND” 代表未检出

\*\*\*\*\*报告正文结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报 告 声 明

一、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二、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三、本报告未盖我公司 CMA 专用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检测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用做鉴定、评优、审批及商品宣传，经同意复制的检测报告应加盖青岛博思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

六、委托检测结果及其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明安路 366 号综合商务楼 3 号楼 4 楼

邮政编码：266400

联系电话：0532-58245069

邮箱：QDBESTTEST@163.com

